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ST 贤成 公告编号:2007-62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我公司在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我公司、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三兴纺织实业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19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市莲花路支行达成《债务和解协议书》,目前此协议已生效并在顺利履行中。2007年11月3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解除我公司控股股东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我公司178,708,000股股份的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手续,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上述股权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市莲花路支行的质押解除手续以及我公司相关直接担保责任的解除手续也正在办理当中(详见我2007-61号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我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ST 东碳 公告编号:临2007-66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本公司2007年三季度报告已于2007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披露。本公司1-9月份虽然实现了非经营性盈利,并预计全年实现扭亏为盈,但本公司尤其是控股子公司自贡东新电碳有限责任公司由于营运资金严重短缺、包袱沉重等原因,生产经营形势十分严峻,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大幅下降。控股子公司成都形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贡金峰房地产有限公司产品结构、产业结构调整未取得明显进展,其经营业绩受其影响亦有不同程度下降。

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43 股票简称:ST 幸福 编号:临2007-51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的报刊为《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一切信息均以该披露的为准。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质询并确认除公司已公告的本公司与北京市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重大事项外,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ST 嘉瑞 公告编号:2007-086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公司2003年、2004年、2005年连续三年亏损,已于2006年4月13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本公司于2007年2月14日公布了《2006年年度报告》,2007年2月27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及材料,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于2007年3月5日正式受理本公司关于恢复股票上市的申请。

公司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函件,要求公司补充提交恢复上市申请的相关资料。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张家界旅游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4491万股法人股股权,通过司法裁定以人民币4800万元变卖给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具体事宜详见2007年11月

12日《上海证券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本)14.2.13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同意受理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后的三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核准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决定(补充提供材料期间不计入上述期限内)。

公司目前仍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补充提交申请恢复上市的材料,若在规定时间内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未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7-37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2007年11月30日《上海证券报》发布了关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下称“中国长航”)的报道《长航集团造船资产有望借债资本市场》,还及中国长航可能会考虑通过注入上市公司的方式,让造船资产尽快登陆资本市场。

二、澄清说明

就上述报道内容的起因、真实性等,本公司董事会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声明如下:

上述报道不属实。

经征询中国长航管理层,本公司确认:

1、中国长航未研究过将旗下的造船资产通过注入上市公司推向资本市场

场的相关事宜。

2、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中国长航不会考虑同一事项。

三、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保留对媒体不实报道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必要的提示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切勿轻信传闻,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S\*ST 天香 公告编号:2007-临077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在近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止2007年11月30日,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比例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申请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0家,其持股比例占非流通股股份总数比例为0%,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目前,本公司未能进行股改的原因是:根据现状,原计划结合资产重组进行股改,但公司重组目前仍未确定,因而股改至今未能完成。

目前,尚未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25家,其未明确同意股改的主要原因是:

1、根据公司现状,部分非流通股股东提出结合资产重组进行股改;

2、尚未收到其他非流通股股东关于股改的书面反馈意见。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简称:\*ST 棱光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2007-45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及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控股股东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简称:\*ST 棱光

编号:临2007-46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及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7年4月30日披露了2006

年年度报告,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2006年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显示公司2006年实现净利润88,093,222.37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14,816,756.77元。依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对本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期限已消除,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退市风险警示。

2007年11月30日,公司获悉上述申请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2007年12月3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自2007年12月4日起撤销本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退市风险警示,实行其他特别处理,股票代码不变,股票交易每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特此公告。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ST 耀华 编号:临2007-062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本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07年9月24日,本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07年10月8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风险提示控股股东拟转让本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2007年10月13日,经河北省国资委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通过本公司公开发布拟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信息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截止2007年11月2日(公开征集截止日期),有三家企业向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提交了受让申请并支付履约保证金。

日前,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耀华集团”)通知,经过公开征集、综合评定,耀华集团最终确定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传媒”)为本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受让方。

目前,耀华集团与凤凰传媒的重组合作框架协议以及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正在制订中。本公司特别提醒,公司股权转让及重大资产重组须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

由于相关股权转让及重组事项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特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股权转让和重组协议签署并公告后申请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S\*ST 通科 编号:临2007-081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收购事项正处于审批过程中,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审批结果存在不确定性。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均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S\*ST 通科 编号:临2007-082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停牌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停牌期间处于停牌状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长期停牌期间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精神,本公司特公告如下:

日前,本公司从公司实际控制人南通工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处获悉:南通科技工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豁免要约收购申请文件》,正处于相关部门的审理过程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豁免要约收购无异议函》后,办理股权过户手续。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复牌。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ST 源发 编号:临2007-076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目前,公司因筹划债务重组、资产重组等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ST 源发 编号:临2007-077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除正在进行的债务重组和资产重组事项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临2007-038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改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未来一定时间是否能披露股改方案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目前,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正就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事宜进行研究,尚未提出具体方案。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5年11月28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5年12月5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5年12月7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方案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投资产管理公司、唐山投资有限公司、河北省建设投资投资公司、国富投资公司除法发承诺外,公司控股股东一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特别承诺:将通过三友化工董事会提出上述方式进行现金分红,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税后利润的40%,并在相关会议上投赞成票;本承诺适用于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年度起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如违反本承诺将承担赔偿损失的违约责任;相关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诉讼等方式要求执行赔偿损失的违约责任。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在公司三届三次董事会及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公司的200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投赞成票,在公司三届七次董事会及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上述分配方案已分别于2006年5月30日、2007年5月21日实施完毕。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变化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2月7日;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2月7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明细

公司股改保荐机构目前仍为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409 股票简称:三友化工 编号:2007-034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7,300,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2月7日

一、股改方案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5年11月28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5年12月5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5年12月7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方案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投资产管理公司、唐山投资有限公司、河北省建设投资投资公司、国富投资公司除法发承诺外,公司控股股东一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特别承诺:将通过三友化工董事会提出上述方式进行现金分红,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税后利润的40%,并在相关会议上投赞成票;本承诺适用于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年度起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如违反本承诺将承担赔偿损失的违约责任;相关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诉讼等方式要求执行赔偿损失的违约责任。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在公司三届三次董事会及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公司的200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投赞成票,在公司三届七次董事会及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上述分配方案已分别于2006年5月30日、2007年5月21日实施完毕。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变化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2月7日;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2月7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明细

公司股改保荐机构目前仍为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3日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2006年12月7日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299,638,310 27,300,000 272,338,310

2 国投资产管理公司 18,869,760 18,869,760 0

3 唐山投资有限公司 8,316,173 8,316,173 0

4 河北省建设投资投资公司 7,547,904 7,547,904 0

5 国富投资公司 2,587,853 2,587,853 0

合计 336,960,000 64,621,690 272,338,310

七、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272,338,310 -27,300,000 245,038,31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A股 273,661,690 +27,300,000 300,961,690

股份总额 546,000,000 0 546,000,000

特此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3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登记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日